



目录项的基本信息

公开事项名称: 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印发《推广随机抽查规范事中事后监管的实施方案(2020年修订)》的通知 国能综通法改〔2020〕17号

索引号: 000019705/2020-00020

主办单位: 国家能源局

制发日期: 2020-03-06

## 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印发《推广随机抽查 规范事中事后监管的实施方案 (2020年修订)》的通知

国能综通法改〔2020〕17号

各司, 各派出机构, 各直属事业单位:

为进一步完善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制度, 我们对《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印发〈推广随机抽查规范事中事后监管的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(国能综法改〔2015〕564号)及附表《国家能源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》进行了修订。现将《推广随机抽查规范事中事后监管的实施方案(2020年修订)》和《国家能源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(2020年修订)》印发你们, 请遵照执行。《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印发〈推广随机抽查规范事中事后监管的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(国能综法改〔2015〕564号)同时废止。

国家能源局综合司

2020年3月6日

### 推广随机抽查规范事中事后监管的实施方案

(2020年修订)

为深入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关于加强和规范事中事后监管的指导意见》(国发〔2019〕18号)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广随机抽查规范事中事后监管的通知》(国办发〔2015〕58号)要求, 进一步推进简政放权、放管结合、优化服务部署和要求, 创新能源监督管理方式, 规范国家能源局及派出机构事中事后监管行为, 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#### 一、总体要求

##### (一) 指导思想

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的决策部署, 按照《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〈进一步加强和规范能源监管工作的意见〉的通知》(国能发监管〔2019〕83号)和《国家能源局关于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的实施意见》(国能法改〔2015〕199号), 大力推广随机抽查, 规范监管行为, 创新监管方式, 强化市场主体自律和社会监督, 提高监管效能, 优化监管服务, 形成政府监管、企业自治、行业自律、社会监督的新格局。

##### (二) 基本原则

——依法监管。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, 规范事中事后监管, 落实监管责任, 确保事中事后监管依法有序进行, 推进随机抽查制度化、规范化。

——公正高效。规范行政权力运行，切实做到公正文明执法，提升监管效能，对不同类型的检查对象采取适当的随机抽查方式，减轻市场主体负担，优化市场环境。

——公开透明。实行“阳光执法”，公开随机抽查的事项、程序、结果等，强化社会监督，切实做到确职限权，尽责担当。

——稳步推进。立足现状，分步实施，有序推进，务求实效。

## 二、建立完善随机抽查机制

### （一）随机抽查事项范围及要求

随机抽查必须有法律、全国人大决定、行政法规、国务院文件、部门规章为依据，没有依据的，不得开展。依据有变化的，随依据进行调整。目前，国家能源局及派出机构的随机抽查事项以《国家能源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（2020年修订）》（见附表）为准，清单范围的事项必须以随机抽查方式开展检查。没有列入随机抽查清单的检查事项，要规范执法行为，切实避免执法扰民、执法不公、执法不严等问题，能列入清单的要逐步列入清单。

### （二）随机抽查主体、对象、内容、比例和频次

国家能源局及派出机构应当按照《国家能源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（2020年修订）》所列事项、对象、内容、比例和频次开展检查。

### （三）随机抽查方式

随机抽查分为比例抽查和条件抽查。比例抽查是指在检查对象数量较大、相似度较高的情况下，选定百分比进行抽查。条件抽查是指按照抽查依据的要求设定检查对象的类型、行业、性质等条件进行抽查。比例抽查和条件抽查可以结合应用，确保执法效能。

### （四）建立“双随机”抽查机制

有随机抽查事项的各司、各派出机构要建立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和市场主体的名录库，实施动态管理。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应录入检查人员的基本信息、业务专长等情况，并按照执法检查人员的行业、领域、资质等不同标准进行分类。

实施抽查的执法检查人员和市场主体，通过摇号方式，从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中随机选派执法检查人员，从市场主体名录库中随机抽取检查对象。有随机抽查事项的各司、各派出机构要建立电子化随机抽查系统，对“双随机”抽查做到全程留痕，实现责任可追溯。

### （五）加强抽查结果运用和信用监管

对随机抽查发现违法违规行为的检查对象，充分利用通报、约谈、行政处罚等方式，依法依规加大惩处力度，形成有效震慑，增强检查对象守法的自觉性。在条件许可的情况下，对监管对象按其信用等级采取不同的随机抽取比例，充分利用现有信息平台系统功能，由系统确认随机抽查主体、比例、频次、内容。建立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，对遵规守纪的抽查对象予以表扬，并在一定时间内降低抽查比例和频次；对违法违规问题较多的抽查对象，加大抽查力度，及时进行复查，如整改不及时则依法从重处罚。

## 三、强化保障措施

### （一）实行计划统筹管理

科学安排年度随机抽查工作计划，制定严密的具体实施方案，统筹考虑执法人员和抽查对象的数量、工作任务计划及地域、资质等因素，合理确定年度比例抽查和条件抽查的分配。

### （二）强化信息技术支持

有随机抽查事项的各司、各派出机构要运用信息化手段确保抽查落实到位，实现全程跟踪记录，运行透明，痕迹可查，效果可评，责任可追。有条件的单位可建立抽查分析模型系统，以保证抽查结果有效运用。

## 四、工作要求

### 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

有随机抽查事项的各司、各派出机构主要领导对随机抽查工作要亲自抓，分管领导具体抓，做好对抽查工作的组织部署、督促指导和业绩考评，确保随机抽查工作顺利开展，取得实效。

## （二）严格落实责任

各单位要明确工作进度，落实责任任务，强化对随机抽查工作的过程监控和绩效评价。通过纳入绩效考核，对落实到位、成绩突出的单位和个人，按有关规定给予激励；对抽查工作中失职渎职的，依法依规严肃处理。

## （三）加强宣传培训

随机抽查是事中事后监管方式的探索和创新，各有关单位要加大宣传力度，加强执法人员培训，转变执法理念，探索完善随机抽查监管办法，不断提高执法能力。

附表：[国家能源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（2020年修订）](#)



[网站地图](#) | [联系我们](#) | [加入收藏](#)

主办单位：国家能源局 京ICP备11044902号

国家能源局 版权所有，如需转载，请注明来源